

证券代码：300275

证券简称：梅安森

公告编号：2016-068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减持

通过定向资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梅安森”）于2016年12月21日收到公司“南华期货华富紫金22号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参与人—董事长马焰、副董事长叶立胜、历任董事包发圣（已离职超过6个月）、监事谢兴智《关于减持通过定向资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通知函》，上述增持参与人于2016年12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通过定向资管计划间接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2,08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4%。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定向资管计划持股情况概述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5年7月8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公司董事长马焰、副董事长叶立胜、历任董事包发圣（已离职超过6个月）、监事谢兴智于2015年9月通过南华期货华富紫金22号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增持公司股票2,08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并承诺本次增持实施完毕后，6个月内不减持通过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购买的公司股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马焰、叶立胜、包发圣、谢兴智分别认购南华期货华富紫金22号资产管理计划50%、31.25%、12.50%、6.25%的份额。

二、股份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马焰、叶立胜、包发圣、谢兴智通过南华期货华富紫金22号

资产管理计划所持公司股份；

2、减持方式：大宗交易；

3、减持数量及比例：通过南华期货华富紫金22号资产管理计划所持的全部公司股份2,08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

4、减持价格：上述减持交易均价18.90元/股；

5、减持时间：2016年12月21日；

6、减持后所持股份情况：减持后，“南华期货华富紫金22号资产管理计划”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7、减持原因：“南华期货华富紫金22号资产管理计划”属于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开展的固定期限类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要求，该计划产品到期后必须终止、不得延期。

三、其他有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8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计划减持通过定向资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公司“南华期货华富紫金22号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参与人—董事长马焰、副董事长叶立胜、历任董事包发圣（已离职超过6个月）、监事谢兴智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通过定向资管计划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08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4%。

3、增持参与人在增持公司股票时承诺：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6个月内不减持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购买的本公司股票。截止

本公告披露日，增持参与人已履行了所作的承诺，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4、增持参与人未做过关于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四、备查文件

1、马焰、叶立胜、包发圣、谢兴智出具的《关于减持通过定向资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